

2017 年
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7 年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我院创办于 1969 年 11 月，属梅州市级财政核补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和 120 急救体系单位，是梅州市办院时间最早、规模最大的精神和心理疾病专科医院，担负着梅州辖区及周边地区精神和心理疾病的门诊、住院治疗，以及法医精神病司法鉴定、精神残疾劳动能力鉴定、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等工作任务。除精神、心理科外，医院还开展了内、外、妇、儿、中医、康复等综合科门诊、住院诊疗科室和老年托养等业务。

医院编制床位 550 张，现有职工 515 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 398 人，正高级职称 2 人、副高职称 62 人、中级职称 65 人；拥有 MECT、螺旋 CT、CR、DR、进口三维彩超、高效液相质谱仪（血药浓度监测）、心理 CT、经颅磁治疗仪、脑电生物反馈仪等一批先进的医疗设备。医院年门诊量 11 万人次，年收治住院病人 3900 多人次。经过 40 多年的建设发展，已成为梅州地区医疗科系齐全、服务管理规范的市级专科医院。

二、机构设置

（一）我院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市本级预算。

（二） 我院内设机构及人员构成情况

我院按职责分为行政类科室、医疗辅助类科室、医疗技术类科室和临床服务类科室。行政类科室主要有办公室、医务科、护理部、感染管理科、设备科、财务科、宣教科、总务科和防治科。医疗辅助类科室主要有药剂科、临床药学、检验科、医技科和放射科。医疗技术类科室主要有 MECT、工疗科和供应室。临床服务类科室主要分为精神科和综合科，精神科负责精神科病人的门急诊、120 和住院，综合科主要有内儿科、妇产科和外科。

我院共有财政核补事业编制人员 192 人，单位自筹编制人员 2 人，财政核补离退休人员 102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1

单位名称：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7 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15,899,476.00	一、基本支出	15,699,476.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899,476.00	工资福利支出	11,783,841.00
预算安排拨款	15,899,476.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58,767.00
非税支出拨款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56,868.00
基金预算拨款		公务交通补贴	
国有资本经营		二、项目支出	200,00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运转性支出	
三、其他资金		事业发展性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补助收入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五、上年结余结转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合 计	15,899,476.00	支 出 合 计	15,899,476.0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 2

单位名称：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元

收 入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15,899,476.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899,476.00
预算安排拨款	15,899,476.00
非税支出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二、财政专户拨款	
三、其他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补助收入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五、上年结余结转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合 计	15,899,476.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 3

单位名称：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元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15,699,476.00
工资福利支出	11,783,841.00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56,868.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58,767.00
公用经费	
公务交通补贴	
二、项目支出	200,000.00
运转性支出	200,00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支 出 合 计	15,899,476.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4

单位名称：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7 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899,476.00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899,476.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5,899,476.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5,899,476.00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5

单位名称：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899,476.00	15,699,476.00	20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9,755.00	2,649,75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49,755.00	2,649,755.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49,755.00	2,649,755.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036,425.00	11,836,425.00	200,000.00
21002 公立医院	12,036,425.00	11,836,425.00	200,000.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12,036,425.00	11,836,425.00	2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3,296.00	1,213,29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3,296.00	1,213,29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3,296.00	1,213,296.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 6

单位名称：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7 年预算
合计	15,699,476.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11,783,841.00
[30101] 基本工资	3,489,055.00
[30102] 津贴补贴	112,064.00
[30107] 绩效工资	8,182,722.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6,868.00
[30201] 办公费	8,232.00
[30229] 福利费	44,352.00
[30232] 离退休人员公用支出	4,284.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58,767.00
[30301] 离休费	287,888.00
[30302] 退休费	2,357,583.00
[30303] 住房公积金	1,213,296.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单位名称：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7 年预算
合计	200,00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00.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表 8

单位名称：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行政经费	
“三公”经费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注：我院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和“三公”经费，本表为空。同时按照财政部要求，以空表呈报省人代会审议。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9

单位名称：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元

单位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我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本表为空。同时按照财政部要求，以空表呈报省人代会审议。

2017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10

单位名称：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1	2	3	4	5	6	7
合计	15,699,476.00	15,699,476.00	15,699,476.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58,767.00	3,858,767.00	3,858,767.00				
工资福利支出	11,783,841.00	11,783,841.00	11,783,841.00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56,868.00	56,868.00	56,868.00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表 11

单位名称：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单位：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精神病的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贯彻落实上级政府关于《广东省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规定》确保流浪乞讨人员中的精神病人救治工作的正常运转

第三部分 2017 年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7 年预算总收入为 1589.95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197.95 万元，增加 14.22%；增加的原因为：国家工资政策的调整，增加了人员经费支出。

2017 年预算总支出为 1589.95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197.95 万元，增加 14.22%。增加的原因为：国家工资政策的调整，增加了人员经费支出。

2017 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基本预算支出 1569.95 万元，占 98.74%，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78.3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5.8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69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0 万元；项目预算支出 20.00 万元，占 1.26%，主要支出项目有 2017 年度城市流浪乞讨精神病人项目经费 20.00 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我院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我院无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我院无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27867.89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流动资产 14481.99 万元，非流动资产 13385.89 万元。主要实物资产数据情况为：5369.62 万元，资产变动情况为：18052.54 万元。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7 年，我院将继续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加强财务管理，完善预算流程。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3、非税收收入：指除税收和政府债务收入以外，由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行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依法利用国家权力、政府信誉、国有资源（资产）所有者权益等取得的各项收入，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

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国有资本收益，彩票公益金收入，特许经营收入，以政府名义接收的捐赠收入，政府收入的利息收入等。

4、财政拨款收入：指地方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省拨资金、存款利息收入等。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8、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三公”经费：纳入地方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